

中国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文件

通银发〔2012〕142号

关于印发《中国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 再贴现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化市分行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，中国农业银行通化市分行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支行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通化市分行，吉林银行通化分行，吉林省农村信用联社通化办事处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，通化市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：

现将《中国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再贴现管理实施细则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中国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再贴现管理实施细则

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二日

主题词：再贴现 实施细则 通知

内部发送：办公室、货币信贷管理科、营业室、会计财务科、内审科、事后监督中心、纪检监察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孙瑾瑜 联系电话：0435—3214378

打字：张旸旸 校对：孙瑾瑜 (共印 25 份)

中国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办公室

2012 年 9 月 12 日印发